

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22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6 會期第 19 次會議通過（公報初稿資料，正確條文以總統公布之條文為準）

財團法人台灣郵政協會 103 年度預算書案

（一）工作計畫部分：照案通過。

（二）業務收支部分：

1. 業務總收入：1 億 7,883 萬 3,000 元，照列。

2. 業務總支出（不含所得稅費用）：1 億 3,083 萬 3,000 元，照列。

3. 稅前賸餘：4,800 萬元，照列。

（三）轉投資計畫部分：無列數。

（四）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：1,610 萬元，照列。

（五）資金運用部分：照案通過。

決議：財團法人台灣郵政協會 103 年度預算書照審查意見通過。。